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035

2015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思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博雅生物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高特佳集团、高特佳	指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南城公司、南城浆站	指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康公司、南康浆站	指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崇仁公司、崇仁浆站	指	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溪公司、金溪浆站	指	金溪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岳池公司、岳池浆站	指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邻水公司、邻水浆站	指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丰城公司、丰城浆站	指	丰城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信丰公司、信丰浆站	指	信丰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雅投资	指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雅欣诺	指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雅欣和	指	江西博雅欣和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天安药业	指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博雅药业	指	江西博雅药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联营企业
仁寿药业	指	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博雅药业全资子公司
海康生物	指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3,930,532.15	90,165,272.54	1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5,223,949.36	19,266,827.40	13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45,918.20	22,878,764.92	-119.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30	-12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25	1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25	1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2.40%	增长 2.73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2.37%	增长 2.51 个百分点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0,972,989.17	1,017,831,687.41	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903,610,446.65	858,386,497.29	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92	11.32	5.30%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经 2015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5,480,000.00 元，同时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37,9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13,700,000 股。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4 月 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4 月 7 日。截至本季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13,700,000 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0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	3,390,000.00

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3,95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8,205.04
合计	2,233,534.2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申请新设浆站风险

公司符合《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关于单采血浆站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关于“申请设置新的单采血浆站”的相关规定，是少数具有新设浆站资质的企业之一。但由于国家政策、各区域环境的不同，导致公司申请新设浆站存在很高的不确定性。

### 2、新产品未能顺利取得注册证的风险

公司主营血液制品，其新产品从开发到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产品注册证，期间要经过产品研究开发过程的前期研究、动物实验、临床试验、申报注册等主要环节，整个周期较长。如果不能获得产品注册证或逾期获得产品注册证，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

### 3、产品价格变动风险

由于国家发改委对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和人纤维蛋白原等产品药品价格的管制，导致原材料价格变动与产品价格变动可能出现不同步的情况，因此一旦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及时进行调整的情况，也将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2014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方案（征求意见稿）》，拟：取消药品政府定价，通过医保控费和招标采购，药品实际交易价格由市场竞争形成。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原政府制定的最高零售限价或出厂价格。目前国家发改委尚未发布该文件的正式稿，未来血液制品价格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 4、项目投资风险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积极对外投资、兼并、收购。公司主要投资范围为医药产业投资，医药产业受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医药市场需求巨大，产业产值每年均能保持高速增长，但是医药产业竞争日趋激烈，有些细分行业甚至日渐衰败，公司未来的投资项目、投资标的将面临不确定性的风险。

### 5、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以来，资产规模已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业务、机构和人员进一步扩张，公司的经营管理面临新的考验。尽管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目前生产经营各方面运转情况良好，但仍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快速扩张的可能性。管理人员及各项制度一旦不能迅速适应业务、资产快速增长的要求，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014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1%	26,615,473	26,615,473	质押	7,810,000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6%	8,154,279		质押	5,050,000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8%	6,653,869		质押	5,120,000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2,864,604		质押	1,415,000
徐建新	境内自然人	2.94%	2,225,912	1,669,434		
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1,774,366		质押	1,77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1,027,540			
梁海英	境内自然人	0.78%	592,728			
韩宏宇	境内自然人	0.66%	498,088			
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4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8,154,279	人民币普通股	8,154,279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53,869	人民币普通股	6,653,869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4,604	人民币普通股	2,864,604			
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	1,774,366	人民币普通股	1,774,3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7,540	人民币普通股	1,027,540			
梁海英	592,728	人民币普通股	592,728			
徐建新	556,478	人民币普通股	556,478			
韩宏宇	498,088	人民币普通股	498,088			
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			
汤国庆	333,586	人民币普通股	333,5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是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公司董事长徐建新先生及其妻子袁媛女士各持有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 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8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80,000 股。					

	2、公司股东汤国庆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33,586 股，实际合计持有 333,586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6,645,912	6,645,912	0	0		2015 年 3 月 10 日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53,869	6,653,869	0	0		2015 年 3 月 10 日
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	1,774,366	1,774,366	0	0		2015 年 3 月 10 日
徐建新	2,225,912	2,225,912	1,669,434	1,669,434	高管锁定股	2015 年 3 月 10 日
合计	17,300,059	17,300,059	1,669,434	1,669,434	--	--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徐建新分别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645,912 股、6,653,869 股、1,774,366 股、2,225,912 股已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并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上市流通。其中：公司董事长徐建新先生高管锁定股为 1,669,434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5%。

详见公司 2015 年 3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1.69%，主要系应收票款结算减少所致；
-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8.88%，主要系销售产品增加所致；
- 3、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22.90%，主要系预付款项、材料款等增加所致；
- 4、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转让海康生物 32%股权已完成。
- 5、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41.29%，主要系博雅欣和建设项目、邻水浆站建设项目，及天安药业固体制剂车间 GMP 改造、研发和质检中心建设项目增加所致；
- 6、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07.02%，主要系应付汇票结算增加所致；
- 7、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4.85%，主要系发放 2014 年度员工薪酬及奖金所致；
- 8、递延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1.60%，主要系天安药业确认政府补贴收入所致；
- 9、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93.39%，主要系计提资产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0、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2,611.54 万元，主要系转让海康生物 32%股权所致；
- 11、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937.75%，主要系收到财政补贴增加所致；
- 12、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4,049.50%，主要系捐赠发起深圳市高特佳中医中药基金会所致；
- 13、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03%，主要系取得转让海康生物 32%股权投资收益所致；
- 14、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0.18%，主要系收到政府补贴所致；
- 15、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2.05%，主要系原料血浆采集成本上升所致；
- 16、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1.95%，主要系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17、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48.57%，主要系本期缴纳 2014 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 18、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9.47%，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现金减少所致；
- 19、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600.89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海康生物 32%股权转让余款所致；
- 20、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0.00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到期的投资理财产品所致；
- 21、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237.88 万元，主要系博雅欣和建设项目、邻水浆站建设项目，及天安药业固体制剂车间 GMP 改造、研发和质检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03,930,532.1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27%；实现营业利润 55,927,750.7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223,949.3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4.72%。收入变化主要原因系公司血液制品业务及天安药业糖尿病业务收入稳定增长所致，其中：血液制品业务营业总收入 68,591,894.1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0%；天安药业营业总收入 35,214,366.1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34.72%，主要系本期转让海康生物 32%股权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 5 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726,250.00
前 5 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季度采购总额比例（%）	13.33%

报告期内，前 5 大供应商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经营情况并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 5 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728,116.50
前 5 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季度销售总额比例（%）	23.79%

报告期内，前 5 大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经营情况并不构成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发展战略，经营业绩得到提升，各项工作积极推进，部分工作进展如下：

1、加快新建浆站建设，提升原料血浆供应能力。报告期内，丰城浆站、信丰浆站分别获得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颁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均已正式采浆。在建浆站邻水浆站正处于装修、完善、验收阶段，将在得到卫生主管部门颁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后开始运营。公司一方面对现有浆站进行挖潜，一方面在符合条件的地区积极申请新设，不断提升公司原料血浆供应能力。

2、转让海康生物股权，集中优势新设浆站。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2%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 57,511,136.00 元向宁波奇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海康生物 32% 股权。公司未来将集中优势资源积极拓展新浆站，积极挖掘现有单采血浆站的采浆能力，通过自我发展的方式增加原料血浆的供给。

3、投资并购基金，培育优质并购标的。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医药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出资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与控股股东高特佳集团控制的子公司深圳市高特佳弘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他方，以有限合伙企业的形式共同设立医药产业并购基金，该并购基金将为公司储备并培育优质并购项目，公司将加快整合医药产业资源，提升综合竞争力，同时降低公司直接对外投资和并购的风险。

4、加快医药产业园建设，尽快承接产品生产。报告期内，公司投入抚州医药产业园项目暨博雅欣和的建设资金为

2,052.25 万元, 累计已投入 3,386.77 万元。博雅欣和主要土建工程基本完成, 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建设进度, 以尽快承接以西他沙星为代表的药品生产。

5、加大知识产权保护, 创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报告期内, 公司获得“一种人血白蛋白的制备工艺”发明专利证书(专利号: ZL 2013 1 0355272.9), 公司自主研发专利的获得将有利于保护公司知识产权, 形成持续创新机制, 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根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批准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通知》(赣人社字[2015]169号), 博雅生物获准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推动产学研和企业技术创新, 吸引更多专业人才。

6、持续完善信息化建设,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充分利用金蝶 EAS、OA 信息平台、电话视频会议等系统, 实现协同管理, 形成集团化管理模式, 从“人、财、物、信息”等方面优化资源配置,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1、申请新设浆站风险

公司符合《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关于单采血浆站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关于“申请设置新的单采血浆站”的相关规定, 是少数具有新设浆站资质的企业之一。但由于国家政策、各区域环境的不同, 导致公司申请新设浆站存在很高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 公司将充分利用好公司具有新设浆站这一宝贵资质, 积极申请设立新的单采血浆站, 尽快增加公司浆站数量; 同时公司拥有丰富的浆站建设经验和管理经验, 前期培养和储备了一批浆站管理人才, 为新浆站的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此外, 公司将积极和拥有血液制品行业经验、单采血浆站设立及管理经验的优秀运营管理团队合作。

#### 2、新产品未能顺利取得注册证的风险

公司主营血液制品, 其新产品从开发到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产品注册证, 期间要经过产品研究开发过程的前期研究、动物实验、临床试验、申报注册等主要环节, 整个周期较长。如果不能获得产品注册证或逾期获得产品注册证, 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

应对措施: 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在特异性免疫球蛋白方面的先发优势, 通过承接国家 863 计划——“血浆综合利用及特免球蛋白等新产品研发”, 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同时积极加大研发投入, 加快凝血因子类产品的研发, 增加公司产品品种, 为公司后续系列新产品的开发夯实基础。

#### 3、产品价格变动风险

由于国家发改委对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和人纤维蛋白原等产品药品价格的管制, 导致原材料价格变动与产品价格变动可能出现不同步的情况, 因此一旦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 而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及时进行调整的情况, 也将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2014 年 11 月, 国家发改委发布《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方案(征求意见稿)》, 拟: 取消药品政府定价, 通过医保控费和招标采购, 药品实际交易价格由市场竞争形成。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 取消原政府制定的最高零售限价或出厂价格。目前国家发改委尚未发布该文件的正式稿, 未来血液制品价格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应对措施: 公司及时掌握国家宏观政策对产品价格的规定, 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整产品价格策略; 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 丰富产品线, 降低产品单位成本; 加强内部管理, 提高整体经营效率, 控制成本费用。

#### 4、项目投资风险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公司积极对外投资、兼并、收购。公司主要投资范围为医药产业, 医药产业受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医药市场需求巨大, 产业产值每年均能保持高速增长, 但是医药产业竞争日趋激烈, 有些细分行业甚至日渐衰败, 公司未来的投资项目、投资标的将面临不确定性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对项目标的进行深入研究, 分析其发展趋势。必要时将聘请专业中介机构对标的对象尽职调查、分析, 充分了解标的对象, 确保资金安全, 保障资产保值、增值。

#### 5、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以来, 资产规模已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业务、机构和人员进一步扩张, 公司的经营管理面临新的考验。尽管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 目前生产经营各方面运转情况良好, 但仍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快速扩张的可能性。管理人员及各项制度一旦不能迅速适应业务、资产快速增长的要求,

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各项内控制度，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建立激励及约束机制，保障公司决策、执行以及监督等工作的合法合理，使企业管理科学、简洁、高效。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十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博雅生物回购其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股东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徐建新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博雅生物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股东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顺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博雅生物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及其关联自然人股东徐建新、范一沁、姜国亮、廖昕晰、梁小明、陈海燕、段红专、袁媛承诺：

“在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公司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及承诺函》，承诺：

“①本公司（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现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而且在发行人依法存续期间，本公司承诺不经营前述业务，以避免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

②若因本公司或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而导致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发行人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同意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发行人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本公司经营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③本公司将以发行人作为血液制品业务未来唯一整合平台；

④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对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 3、潜在社保、住房公积金补缴责任事项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高特佳集团愿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各方均严格履行了所作承诺。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单采血浆站新建及改造项目	否	3,610.27	2,805.26	-	2,801.17	99.85%	2014年3月31日	414.86	2,859.39	是	否
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	否	8,750.79	2,616.10	0.80	2,324.58	88.86%	2014年3月31日	398.02	1,671.04	是	否
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	否	3,753.63	334.63	-	334.63	100.00%	已终止	-	-	-	是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b>	<b>16,114.69</b>	<b>5,755.99</b>	<b>0.80</b>	<b>5,460.38</b>	<b>—</b>	<b>—</b>	<b>812.88</b>	<b>4,530.43</b>	<b>—</b>	<b>—</b>
超募资金投向											
建设北京研发中心项目	-	1,000.00	1,000.00	-	415.23	41.52%	-	-	-	-	否
收购海康生物 32%股权	-	3,643.77	3,594.45	-	3,594.45	100.00%	-	2,576.13	2,156.67	-	是
建设邻水浆站项目	-	2,800.00	2,800.00	875.96	1,515.48	54.12%	-	-	-	-	否
收购西他沙星项目	-	3,500.00	3,500.00	-	1,400.00	40.00%	-	-	-	-	否
增资博雅投资支付天安药业股权转让款	-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	-	263.03	1,024.82	-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000.00	4,000.00	-	4,000.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400.00	1,400.00	-	1,400.00	100.00%	--	--	--	--	--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b>—</b>	<b>26,343.77</b>	<b>26,294.45</b>	<b>875.96</b>	<b>22,325.16</b>	<b>—</b>	<b>—</b>	<b>2,839.16</b>	<b>3,181.49</b>	<b>—</b>	<b>—</b>

结余募集资金投向											
增资博雅投资设立博雅欣和	否	5,000.00	5,000.00	2,052.25	3,386.77	67.74%	--	-	-	-	否
建设丰城建站项目	否	2,300.00	2,300.00	80.52	80.52	3.50%	--	-	-	-	
建设信丰浆站项目	否	2,300.00	2,300.00	23.40	23.40	1.02%	--	-	-	-	
<b>结余募集资金投向小计</b>		<b>9,600.00</b>	<b>9,600.00</b>	<b>2,156.17</b>	<b>3,490.69</b>		<b>--</b>	<b>-</b>	<b>-</b>	<b>-</b>	
<b>合计</b>	<b>--</b>	<b>52,058.46</b>	<b>41,650.44</b>	<b>3,032.93</b>	<b>31,276.23</b>	<b>--</b>	<b>--</b>	<b>3,652.04</b>	<b>7,711.92</b>	<b>--</b>	<b>--</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4年2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经2014年3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募投项目“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2014年2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经2014年3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募投项目“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p> <p>项目终止主要原因：鉴于公司已经在北京设立研发中心，成立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研发中心计划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特异性免疫球蛋白研发能力、其他血液制品新产品开发能力以及可承接国家相关重点研究项目的研发中心。在条件具备后，可完成血液制品研发中的各项研发工作。由于北京更具有区域优势、人才优势及未来血液制品可以在现有厂区完成中试测试，为避免重复投资，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终止“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p> <p>2、鉴于公司发展现状，公司未来将集中优势资源积极拓展新浆站，拓宽现有单采血浆站的采浆区域，通过自我发展的方式增加原料血浆的供给。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3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57,511,136.00元向宁波奇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海康生物32%股权，并签订《关于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海康生物股权。2015年1月14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75,507,77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2,736,273元，超募资金为271,589,373元。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000万元用于提前偿还银行贷款以及1,4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立北京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0万元建立北京研发中心项目。根据该议案公司已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415.23万元。</p> <p>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海康生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p>										

	<p>司使用超募资金3,643.765万元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公司收购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32%的股权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为3,594.45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向宁波奇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海康生物32%股权。</p> <p>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00.00万元与抚州市英诺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已设立,新浆站处于建设阶段,已使用募集资金1,515.48万元。</p> <p>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技术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500.00万元购买“西他沙星片剂、原料项目技术和新药证书及相关知识产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根据相关协议支付了40%的进度款,金额为1,4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西他沙星新药申请正处于“在审评”状态,受理号为CXHS1300130苏、CXHS1300131苏。</p> <p>6、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暨支付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55.586%股权转让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与自有资金8,445.00万元合计18,445.00万元支付天安药业股权转让款,2014年1月底,该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支付。</p>
结余募集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孙公司暨建设医药产业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5,000.00万元增资全资子公司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该增资资金将用于设立一家全资孙公司江西博雅欣和制药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该股权投资款已投入使用3,386.77万元。</p> <p>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设立丰城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2,300.00万元与北京澍泽横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丰城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使用结余募集资金80.52万元。</p> <p>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设立信丰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2,300.00万元与北京澍泽横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信丰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使用结余募集资金23.40万元。</p> <p>报告期内,丰城浆站、信丰浆站分别获得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颁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均已正式采浆。</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34,051,434.91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W[2012]E1135号《关于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确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的明确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不适用

动资金情况	
项目 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单采血浆站新建及改造项目：本项目计划投资3,610.27万元，2014年3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验收，累计投入2,801.17万元，待支付4.09万元，项目结余805.01万元。本项目包括新建岳池单采血浆站和改造南城、崇仁、金溪、南康四家单采血浆站两项内容，其中岳池单采血浆站已经顺利完成并于2012年5月正式运营；南城、崇仁、金溪、南康四家单采血浆站业已完成改造。截止2014年3月31日，单采血浆站新建及改造项目达到预期效果。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实现的效益为2,859.39万元。</p> <p>项目结余主要原因：考虑到单采血浆站的长期规划和浆站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单采血浆站项目的改造进行了新的规划，减少了浆站改造项目的建筑工程费支出；同时为不影响各单采血浆公司原料血浆采集的正常经营秩序，保障原料血浆工作发展的连续性，缩短设备采购时间，使采购新设备尽快满足原料血浆采集需求，公司对采购的设备方案进行调整，由采购进口设备调整为采购国产设备。由此，导致该项目资金有所结余。</p> <p>2、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本项目计划投资8,750.79万元，2014年3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验收，累计投入2,324.58万元，待支付291.52万元，项目结余6,134.69万元。本项目优化了特异性免疫流程，大幅度提高了特免血浆采集率，通过对生产检验相关系统、设施、设备、仪器进行改进和添置，提高了产品的生产效率和产能。截至报告期末，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累计实现的效益为1,671.04万元。该项目随着原料免疫血浆供应的提升，项目效益将不断增强。</p> <p>项目结余主要原因：项目实施过程中，为保障项目尽快完成并投产，节约成本，通过对原有灌装生产线和自动超滤系统进行评估后，公司确定通过对原有无菌分装生产线和已有超滤系统进行部分改造来达到项目效果，改造后，该生产线可以满足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品的生产及新版GMP的要求；公司根据生产的实际需要，减少了部分进口设备的采购而以国产设备替代；同时公司本着节约成本的原则，该项目的辅底流动资金使用较少。由此，导致该项目资金有所结余。</p> <p>3、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本项目计划投资3,753.63万元，累计投入334.63万元，项目结余3,419.00万元。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的议案》。</p> <p>项目终止主要原因：鉴于公司已经在北京设立研发中心，成立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研发中心计划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特异性免疫球蛋白研发能力、其他血液制品新产品的开发能力以及可承接国家相关重点研究项目的研发中心。该研发中心在条件具备后，可完成血液制品研发中心中的各项研发工作，且北京研发中心更具有区域优势、人才优势等。为避免重复投资，减少管理成本，未来血液制品可以在现有厂区完成中试测试。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决定终止“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全部存储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经 2015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6.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5,480,000.00 元，同时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37,9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13,700,000 股。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要求。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3,747,357.70	345,935,091.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67,297.06	30,110,853.91
应收账款	70,202,072.77	50,550,225.79
预付款项	6,042,126.09	734,24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6,699.63	1,069,046.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750,658.62	127,529,144.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1,749,874.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95,616,211.87	602,678,482.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015,830.38	37,020,956.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2,764,684.17	163,606,588.41
在建工程	60,690,944.51	25,152,994.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117,171.66	32,849,743.93
开发支出		
商誉	126,747,644.00	126,747,644.00
长期待摊费用	3,003,599.99	3,214,4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1,220.58	2,669,25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15,682.01	23,891,618.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5,356,777.30	415,153,205.22
资产总计	1,050,972,989.17	1,017,831,687.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14,424.00	688,700.00
应付账款	11,595,642.10	11,632,020.98
预收款项	12,190,251.55	13,401,03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203,331.47	13,738,762.26
应交税费	16,384,451.86	13,339,915.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345,683.84	34,061,679.0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833,784.82	86,862,111.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00,000.00	4,2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6,009.52	2,800,765.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16,009.52	7,040,765.46
负债合计	77,949,794.34	93,902,876.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800,000.00	7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1,137,609.12	471,137,609.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142,502.68	38,142,502.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8,530,334.85	273,306,38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03,610,446.65	858,386,497.29
少数股东权益	69,412,748.18	65,542,313.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3,023,194.83	923,928,81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0,972,989.17	1,017,831,687.41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8,789,265.12	293,027,855.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2,081.85	3,642,567.85
应收账款	35,084,877.50	23,141,240.00
预付款项	7,056,683.05	6,573,788.6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241,994.89	43,065,837.51
存货	132,645,616.87	120,063,472.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1,749,874.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20,950,519.28	521,264,636.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8,242,258.00	317,203,058.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118,289.11	98,265,421.51
在建工程	14,004,446.00	14,004,44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424,375.63	8,640,624.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512.39	823,85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53,470.00	12,878,018.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640,351.13	451,815,422.09
资产总计	979,590,870.41	973,080,05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14,424.00	688,700.00
应付账款	13,642,825.14	12,096,667.56
预收款项	627,340.40	662,300.40
应付职工薪酬	3,904,201.88	6,982,578.45
应交税费	9,128,685.87	5,825,615.7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140,313.92	74,902,086.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557,791.21	101,157,948.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00,000.00	3,0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0,000.00	3,050,000.00
负债合计	68,457,791.21	104,207,948.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800,000.00	7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8,295,395.09	478,295,395.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142,502.68	38,142,502.68
未分配利润	318,895,181.43	276,634,212.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1,133,079.20	868,872,110.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9,590,870.41	973,080,058.48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3,930,532.15	90,165,272.54
其中：营业收入	103,930,532.15	90,165,272.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758,916.62	65,155,271.36
其中：营业成本	37,908,490.06	37,996,571.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4,253.80	983,935.22
销售费用	15,746,095.05	12,483,987.87
管理费用	21,243,692.65	16,467,818.60
财务费用	-2,348,628.48	-2,976,128.65
资产减值损失	385,013.54	199,087.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56,135.21	-359,27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56,135.21	-365,319.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927,750.74	24,650,723.18
加：营业外收入	3,396,253.60	327,269.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253.60	7,269.67
减：营业外支出	624,514.35	15,050.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555.81	4,050.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699,489.99	24,962,942.50
减：所得税费用	9,605,105.63	4,121,851.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94,384.36	20,841,09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223,949.36	19,266,827.40
少数股东损益	3,870,435.00	1,574,263.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094,384.36	20,841,090.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223,949.36	19,266,827.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70,435.00	1,574,263.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0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0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8,591,894.13	63,041,717.08
减：营业成本	32,283,066.99	28,024,908.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0,720.83	470,813.55
销售费用	1,068,172.82	2,691,183.25
管理费用	13,451,081.89	11,662,360.82
财务费用	-2,287,245.41	-2,989,588.12
资产减值损失	685,647.91	198,037.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61,261.30	-359,27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61,261.30	-365,319.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911,710.40	22,624,724.52
加：营业外收入	2,150,000.00	3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02,702.28	3,494.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02.28	3,494.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459,008.12	22,941,229.71
减：所得税费用	8,198,039.02	3,411,478.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60,969.10	19,529,750.8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260,969.10	19,529,750.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98,344.18	90,438,321.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1,758.26	3,470,35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10,102.44	93,908,67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54,840.52	19,655,615.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45,179.95	17,535,97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96,755.00	11,103,31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59,245.17	22,735,00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556,020.64	71,029,91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918.20	22,878,76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4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88.58	44,524.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008,909.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13,597.58	10,050,565.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181,137.58	2,802,32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99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14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81,137.58	95,981,962.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460.00	-85,931,397.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3,458.20	-63,052,632.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246,391.90	395,724,74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632,933.70	332,672,111.92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501,177.00	63,752,17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1,961.52	3,164,80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93,138.52	66,916,97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011,865.23	28,182,614.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76,730.66	8,893,345.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90,451.02	3,326,75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94,751.21	-665,72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873,798.12	39,736,99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80,659.60	27,179,980.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4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008,909.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08,909.00	10,017,51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53,363.64	1,717,53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9,2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2,563.64	101,717,53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6,345.36	-91,700,02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35,685.76	-64,520,04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339,155.36	359,160,43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674,841.12	294,640,389.38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